

## 宁波合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● 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樊开曙先生持有宁波合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份 16,052,58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0.24%。本次樊开曙先生解除质押 2,571,500 股，本次解除质押后，樊开曙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情况。

● 樊开曙及其一致行动人施良才、施元直、樊开源、施定威、蔡振贤、贺朝阳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2,440,48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9.82%。此次樊开曙股份质押解除后，樊开曙及其一致行动人施良才、施元直、樊开源、施定威、蔡振贤、贺朝阳持有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情况。

**一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**

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5 日，接到公司股东樊开曙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将质押给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2,571,500 股公司股份全部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樊开曙
本次解质股份	2,571,5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16.02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.64%
解质时间	2022 年 1 月 4 日

持股数量	16,052,585 股
持股比例	10.24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

## 二、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樊开曙及其一致行动人施良才、施元直、樊开源、施定威、蔡振贤、贺朝阳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2,440,48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9.82%。此次樊开曙股份质押解除后，樊开曙及其一致行动人施良才、施元直、樊开源、施定威、蔡振贤、贺朝阳持有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情况。

后续如有相关质押情形，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合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 月 6 日